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YTZB-2025-058)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一、招标条件

本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100万元,招标人为鄂尔多斯银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负责2025年-2027年对我行10套(5套三级,5套二级)重要信息系统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其中三级系统每年测评一次,二级系统每两年测评一次。其中2025年做5套等保三级系统的测评,2026年做全部10套系统(5套等保三级系统和5套等保二级系统)的测评,2027年做5套等保三级系统的测评。三年服务期内可灵活调整等保测评系统数量,付款金额根据分项报价金额调整,如测评系统有增加,单项金额不得超过分项报价金额;如测评系统减少,付款金额相应减少。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从2022年08月01日起至今),投标人及其关联实体(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子公司、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串通投标相关的违法记录,也未骗取中标或重大违法记录。
- 2.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须提供近年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 3.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凭据证明材料)。
- 4.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 5.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经营异常名录。
- 6.应具《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外地测评机构(安全服务机构)需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办法》要求完成项目所在地盟市级以上公安机关备案并提供相关证明。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8.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03 10:30:00到2025-11-10 17:30:0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1-24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2号办公楼会议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西街6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24 09:00:00。

开标地点：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2号办公楼会议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西街6号)。

七、其他

一、符合上述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可在2025年11月03日至2025年11月10日（北京时间），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2:30—5:30时（北京时间，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到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恒森国际嘉园B区东门底商（远通招标）一楼递交报名材料。报名资料审核合格的投标人方可从内蒙古远通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获取招标文件。报名人需提供以下材料：

1.若授权委托人报名，需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营业执照；

3.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凭据证明材料；

4.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从2022年08月01日起至今),投标人及其关联实体(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子公司、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串通投标相关的违法记录，也未骗取中标或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应具《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外地测评机构（安全服务机构）需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办法》要求完成项目所在地盟市级以上公安机关备案并提供相关证明；

6.投标人须提供近年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7.提供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8.报名人认为可提供的其他有效材料。注：（1）报名时须提供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复印件A4纸装订）或扫描件一份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资料不全者拒绝接收，同时在报名资料写明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等信息。（2）未

到指定地点报名登记的投标人在开标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视为无效投标，由此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售价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6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报名人以转账或电汇方式缴纳招标文件费至以下（汇款时须备注项目名称）银行账户：

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名称：内蒙古远通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鄂尔多斯伊煤路支行

账号：0612161909100026457

行号：102205000036

三、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纸质版现场递交；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1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3.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2号办公楼会议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西街6号)；

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拒绝接受。；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及《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ordosbank.com/>）；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银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鄂尔多斯银行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乌审西街6号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477-8109898 13347147797

邮件：ordosbank9@126.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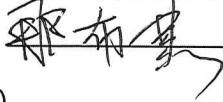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远通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恒森国际嘉园B区东门底商（远通招标）1-2层

联系人：赵先生

电话：0477-8116668 15804802840

邮件：73812840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